

## 理学院学生疫情防疫期间行为守则

1.严格遵守北京市“六个一律”要求：未经学校批准学生一律不准返校；校外学生一律不准进校门；学生进入校门一律核验身份和检测体温；对发烧咳嗽者一律实行医学隔离观察；除学院审批外，在校学生一律不出校门；不服从管理者一律严肃处理；

2.本着对自身和他人负责的态度，每天向班主任/导师如实报告位置和身体情况，特别是变更位置、有途径湖北行程、出现本人或家人接触史、身体出现疑似症状要第一时间报告，如漏报或瞒报，将计入个人诚信不良记录，影响品行评价，学院将视严重程度严肃处理；

3.未经学校允许，尚滞留湖北及其他疫情严重地区（如广东深圳、广州，河南信阳，浙江温州，湖南长沙，江西南昌等）的学生暂不允许返京；如有困难或身体、心理健康状况异常，随时与班主任、导师或学院学生科联系；

4.其他区域的学生如无必要和特殊原因，也不得申请返京；经批准可返京的学生，返京前必须向学院和在京居住所在地社区报告，返京途中做好防护，到京后按要求居家或集中观察 14 天，使用小程序“京心相助”到社区（村）“零接触”线上报到，居家观察后留存好“14 天观察期满二维码证明”；

5.认真完成网络教学课程，做到“停课不停学”；

6.不信谣、不传谣，做到科学传播新冠肺炎疫情相关内容；

7.遵守所在地对疫情防控的要求。

理学院

2020 年 2 月 29 日